

附件2

# 闵行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单位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主要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是主管本区医疗保障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根据区域实际情况，制定医疗保障政策相关补充实施办法；加强与区域内相关部门在综合救助、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工作协调。
2. 负责建立区域内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贯彻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对定点机构、执业医师、参保人员遵守医保制度情况的日常监督管理，配合市医保部门开展医保监督执法。
3. 负责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民医疗互助帮困、医疗救助等区级配套医疗救助等区级配套资金的预算、筹集及使用管理工作。
4. 负责落实本市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及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费用预算管理相关工作；做好区域内异地就医管理工作。
5. 负责区域内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做好对本区定点医药机构、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医保经办服务机构的医保网络信息安全管理 and 指导。
6. 负责推进区域内长期护理保险工作，对长期护理保险评估、服务、费用支出等进行监督管理。
7. 负责区域内医保定点医药机构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及阳光平台推进落实相关工作；负责区域内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医药价格政策推进落实相关工作，规范收费行为，监测医药价格变动情况。
8. 负责拟订定点医药机构、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的区域规划，受理定点申请审核，落实区域内定点机构协议化管理相关工作。
9. 负责区域内武警官兵等医疗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机构设置

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设4个科室，包括：办公室、待遇保障科、基金监管科、医疗保险科。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收入预算13890.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890.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999.57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3890.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890.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999.5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3890.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999.5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24.1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12.0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科目28.42万元，主要用于政策规定范围内，财政为生活困难人员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4.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15.8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机关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5. “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12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城乡医疗救助”科目412.86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7.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科目12593.72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基金的补助支出。
8. “行政运行”科目310.0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信息化建设”科目275.78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11.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科目40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12.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科目77.62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13. “住房公积金”科目39.5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4. “购房补贴”科目45.48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为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发放的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8,906,841.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881.00	362,680.00	0.00	284,201.00
1、一般预算资金	138,906,84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7,409,508.00	2,830,934.00	548,692.00	134,029,882.00
2、政府性资金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850,452.00	850,452.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事业收入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其他收入	0.00					
收入总计	138,906,841.00	支出总计	138,906,841.00	4,044,066.00	548,692.00	134,314,083.00

##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881.00	646,881.00	0.00	0.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680.00	362,68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780.00	241,780.00	0.00	0.0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900.00	120,900.00	0.00	0.00	0.00
208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84,201.00	284,201.00	0.00	0.00	0.00
208	30	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84,201.00	284,201.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409,508.00	137,409,508.00	0.00	0.0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670.00	278,670.00	0.00	0.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670.00	158,670.00	0.00	0.00	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00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30,065,882.00	130,065,882.00	0.00	0.00	0.0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4,128,610.00	4,128,610.00	0.00	0.00	0.0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25,937,272.00	125,937,272.00	0.00	0.00	0.0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064,956.00	7,064,956.00	0.00	0.00	0.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100,956.00	3,100,956.00	0.00	0.00	0.0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2,757,800.00	2,757,800.00	0.00	0.00	0.00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76,200.00	776,2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0,452.00	850,452.00	0.00	0.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0,452.00	850,452.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5,652.00	395,652.00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54,800.00	454,80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8,906,841.00	138,906,841.00	0.00	0.00	0.00



##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646,881.00	362,680.00	284,201.00
208	05		362,680.00	362,680.00	0.00
208	05	05	241,780.00	241,780.00	0.00
208	05	06	120,900.00	120,900.00	0.00
208	30		284,201.00	0.00	284,201.00
208	30	99	284,201.00	0.00	284,201.00
210			137,409,508.00	3,379,626.00	134,029,882.00
210	11		278,670.00	278,670.00	0.00
210	11	01	158,670.00	158,670.00	0.00
210	11	03	120,000.00	120,000.00	0.00
210	13		130,065,882.00	0.00	130,065,882.00
210	13	01	4,128,610.00	0.00	4,128,610.00
210	13	99	125,937,272.00	0.00	125,937,272.00
210	15		7,064,956.00	3,100,956.00	3,964,000.00
210	15	01	3,100,956.00	3,100,956.00	0.00
210	15	02	30,000.00	0.00	30,000.00
210	15	04	2,757,800.00	0.00	2,757,800.00
210	15	05	400,000.00	0.00	400,000.00
210	15	06	776,200.00	0.00	776,200.00
221			850,452.00	850,452.00	0.00
221	02		850,452.00	850,452.00	0.00
221	02	01	395,652.00	395,652.00	0.00
221	02	03	454,800.00	454,800.00	0.00
合计			138,906,841.00	4,592,758.00	134,314,083.00

##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预算资金	138,906,841.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881.00	646,881.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7,409,508.00	137,409,508.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850,452.00	850,452.00	0.00	0.00
收入总计	138,906,841.00	支出总计	138,906,841.00	138,906,841.00	0.00	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881.00	362,680.00	284,201.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680.00	362,68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780.00	241,780.0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900.00	120,900.00	0.00
208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84,201.00	0.00	284,201.00
208	30	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84,201.00	0.00	284,20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409,508.00	3,379,626.00	134,029,882.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670.00	278,670.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670.00	158,670.00	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000.00	120,000.00	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30,065,882.00	0.00	130,065,882.0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4,128,610.00	0.00	4,128,610.0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25,937,272.00	0.00	125,937,272.0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064,956.00	3,100,956.00	3,964,000.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100,956.00	3,100,956.00	0.0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00	0.00	30,0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2,757,800.00	0.00	2,757,800.00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000.00	0.00	400,0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76,200.00	0.00	776,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0,452.00	850,452.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0,452.00	850,452.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5,652.00	395,652.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54,800.00	454,800.00	0.00
合计				138,906,841.00	4,592,758.00	134,314,083.00

##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4,066.00	4,044,066.0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368.00	505,368.00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1,296,204.00	1,296,204.00	0.00
301	03	奖金	992,014.00	992,014.00	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780.00	241,780.00	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900.00	120,900.00	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670.00	158,670.00	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000.00	120,000.00	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8.00	2,418.00	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95,652.00	395,652.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060.00	211,06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692.00	0.00	528,692.00

302	01	办公费	80,500.00	0.00	80,500.00
302	04	手续费	500.00	0.00	500.00
302	06	电费	120,000.00	0.00	120,000.00
302	07	邮电费	40,000.00	0.00	40,000.00
302	11	差旅费	50,000.00	0.00	5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00	0.00	20,000.00
302	16	培训费	2,000.00	0.00	2,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0.00	1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0,092.00	0.00	60,092.00
302	29	福利费	43,200.00	0.00	43,2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400.00	0.00	101,4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0.00	0.00	20,000.00
合计			4,592,758.00	4,044,066.00	548,692.00

## 2023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54.87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预算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预算无变化。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4.87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3431.41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车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25,937,272.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25,937,272.00	
	其中：财政资金	125,937,272.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937,272.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08】61号）、《关于做好2022年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医保规【2021】21号）、闵府抄（2009）68号文件。2022年每人3240元标准筹集，其中医疗互助帮困补助筹资2740元，社区居家照护和养老机构照护补助筹资500元。2022年参加对象个人缴费130元，余额部分由财政按比例筹集：（1）医疗费用：所属镇的帮困对象由市、区、镇（工业区）三级政府分别筹集50%（1305元）、25%（652.5元）和25%（652.5元）；所属街道的帮困对象由市、区二级政府分别筹集50%（1305元）、50%（1305元），街道不负担资金（0元）。（2）照护费用：所属镇的帮困对象由市、区、镇（工业区）三级政府分别筹集50%（250元）、25%（125元）和25%（125元）；所属街道的帮困对象由市、区二级政府分别筹集50%（250元）、50%（250元），街道不负担资金（0元）。二、筹集的资金用于特殊历史时期条件下的特殊人群退休回沪后、在本市门诊、住院的医疗费用报销、居家和养老机构的照护补贴，缩小该类特殊人群与本市城保退休人员的医疗和照护保障。根据规定完成报销费用发放率100%，帮困对象卡册发放100%，帮困对象网上登记100%，有效投诉率小于0.05%，老百姓的感受度提高，帮困对象满意度达90%。缩小特殊人群与本市城保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障待遇差距，缓解社会矛盾。</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各镇互助帮困人数	=29111(人)	
			各街道互助帮困人数	=7212(人)	
			帮困对象卡册发放率	=100(%)	
			报销费用应发尽发率	=100(%)	
			参保人员网上登记率	=100(%)	
		质量 指标	卡册发放准确率	=100(%)	
			报销费用发放准确率	=100.00(%)	
			参保人员网上登记信息准确率	=100.00(%)	
			卡册发放及时性	及时(与规定一致)	
	时效 指标	报销费用发放及时性	及时(与规定一致)		
		参保人员网上登记及时性	及时(与规定一致)		
		成本控制情况	控制各类费用水平与规定一致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	
缩小特殊人群与本市城保退休人员医疗待遇差距情况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补助对象生活困难减轻情况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动态跟踪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健全		
		帮困对象满意度	≥90(%)		